

臺中市后里區月眉國民小學

教室空調設備使用維護辦法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 1 月 24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08625 號函。
- 二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2 月 21 日中市教小字第 1110013614 號函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妥善管理教室空調設備，有效使用能源，並能愛物惜物。
- 二、培養節約能源觀念，落實環境教育、珍愛地球。
- 三、提供舒適的學習環境，提昇學生學習成效。

參、使用管理

- 一、每間教室安裝空調設備獨立電表計算使用電量，並裝設儲值卡系統顯示可用餘額。
- 二、依據每年度教育局撥下之相關補助款，分配提供班級教室、專任教室(含資源班、圖書室及多功能教室)使用，以儲值卡(儲值 1000 元)方式使用，用畢請拿原卡向事務組登記申請加值。
- 三、未裝設儲值卡系統之各處所，含校長室、會議室、健康中心、諮商室及行政辦公空間，請各處所管理人管制秉持節能原則使用。
- 四、課後學藝社團單位(含課後照顧班)依使用者付費機制，電費以契約容量之費率計算，發給儲值卡管制使用，冷氣維護費則視該使用冷氣維修需求自行負擔。

肆、使用規範

- 一、每學年度發儲值卡一張，交由財產保管人管理；學年結束需繳回儲值卡，若有遺失或損壞照價賠償。
- 二、為落實節能減碳並顧及資源分配平均原則，請依據「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管理計畫」相關規定，使用空調設備：
 - (一)設定室溫維持在 26-28℃，並配合電風扇使用。
 - (二)人少時不開冷氣。
 - (三)空調開放區關閉門窗，因應疫情，將對向門窗開小縫，以確保空氣流通。
 - (四)如遇寒流需開啟暖氣，建議設定不高過室溫 5℃，避免溫差過大。
- 三、學校定期做空調設備之維護與清潔工作。
- 四、各教室使用空調設備，以不超過本案補助金額及每月契約容量為使用原則，兼顧健康安全及環保節能。

伍、本辦法陳校長核可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代理教師兼
事務組長 洪宇婷

總務主任：

教師兼代
總務主任 張景富

會計主任：

會計室 陳春杏

校長：

臺中市后里區
月眉國民小學 校長 廖曉柔